

中華基督教會基真小學

各位家長：

**有關申請攜帶手提電話事宜**

貴子弟如欲申請攜帶手提電話回校，必須遵從校方安排。詳情如下：

- (1) 手提電話必須貼上學生姓名及班別。
- (2) 回校後應將手提電話關上，存放於校務處至離校時取回。
- (3) 若學生回校後未有將手提電話交到校務處，手機會由訓導主任保管，家長需親身到校取回。
- (4) 如學生多次不遵從校方安排，校方將取消學生攜帶手機回校的資格。
- (5) 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本校與魏秀圓主任聯絡( 2741 9907 )。

\*\*如手提電話在學校遺失，校方建議家長報警處理。

統籌老師：周穎欣老師、彭明媚老師

校長 \_\_\_\_\_ 謹啟

----- ✂ -----  
回 條 (請於9月5日或之前交回班主任)

洪校長：本人敬悉 通告(004)：有關申請攜帶手提電話事宜內容。

本人擬申請 敝子弟攜帶手提電話回校，並遵從校方安排。

攜帶電話原因: \_\_\_\_\_

\_\_\_\_\_

班別：\_\_\_\_\_ 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( )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日期：2019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